

# 最新土方运输居间合同(通用10篇)

现今社会公众的法律意识不断增强，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合同协调着人与人，人与事之间的关系。那么合同应该怎么制定才合适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带来的合同优秀范文，希望大家可以喜欢。

## 土方运输居间合同篇一

甲方(托运方)：

乙方(承运方)：

经甲、乙双方协商，根据合同法相关规定，制定吊车货物运输合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惠的原则，就甲方委托乙方办理货物运输事宜协议如下：

### 一、合同期限

从20\_年元月1日至20\_年 12月31日终止。

二、吊车类型及数量：8吨、16 吨、25吨，共计4台。

### 三、租赁金和付款方式

1、每日以一个台班起算，不够一个台班的按每小时结算；

3、付款方式：工程完工后结算。结算方式：转帐

### 四、运输货物内容

甲方委托乙方托运品为：本公司所有运输货物，起运地点至：根据 需要再定，甲方委托乙方运输货物，运输方式为汽车公路运输，具体货物的名称、规格、数量、价值、到货地点、

收货人、运输期限等 事项，由甲、乙双方另签运单确定，所签运单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五、甲方的义务

1、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对货物进行包装，没有统一规定包装标准的，应保证货物运输的原则进行包装，甲方货物包装不符合上述要求，乙方应向甲方提出，甲方不予更正的，乙方可拒绝起运。

2、按照双方约定的标准和时间向乙方支付运费。

## 六、乙方的义务

1、按照运单的要求，在规定和限期内，将货物运到甲方指定的地点，交给甲方指定的收货人。

2、承运的货物要负责安全，保证货物无短缺、无损坏，如出现此类问题，应承担赔偿义务。

## 七、运输费用及结算方式

1、运费按甲方实际承运货物的里程及重量计算，具体标准按照运单约定执行，收费标准按(800元/百公里)计算，运费的结算必须有乙方安排专人结算。

2、乙方在将货物交给收货人时，应向其索要收货凭证。作为完满完成运输义务的证明，持收费凭证与甲方结算相关费用。

3、乙方先垫付运费。累计垫付运费30000元时，和甲方以现金方式结算，由甲方一次性全额付清。

4、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拖延结算运费，如甲方拖延结算运费累计 万元，乙方有权停止货物运输。由此造成的停产、停工

等一切损失由甲方承担。

5、乙方提供运输发票。

八、因下列原因造成的损失，乙方不承担赔偿责任

1、属于政府征用或罚没的；

2、不可抗力；

3、货物本身的性质所引起的. 变质、减量、破坏或毁灭；

4、包装方式或容器不良，但从外部无法发现；

5、包装完整，标志无异状，而内件短少；

6、货物的合理损坏：，

7、托运人或收货人的过错；

8、合同一方由于自然灾害、战争和其它由双方事后认可的不可抗力事件影响到本合同履行时，应采取电话、电报或传真等通知另一方。当不可抗力事故停止或消除后，双方应立即恢复合同正常履行。

九、违约责任

1、运输过程中如发生货物灭失、短少、损坏、变质、污染等问题或无法正常使用的，按运单记载货物价格全额赔偿，如运单未记载价格的，按甲方同类产品出厂价格赔偿。

2、甲乙双方在对方不知情或不同意的情况下，不能将运输权交给他人承运，如有一方违约，赔偿给对方违约金10万元。造成的损失将由违约方承担。

十、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按照《合同法》规定办理，发生争议提交吴忠市仲裁委员会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仲裁或通过司法途径解决。

十一、本合同在签订合同之日起生效。甲乙双方共同遵守。

十二、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公章)：\_\_\_\_\_ 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 土方运输居间合同篇二

法定代表人：\_\_\_\_\_

车主方(乙方)：\_\_\_\_\_ 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根据国家有关运输规定，经过甲乙双方充分协商，就乙方向甲方提供封闭厢式货车、普通货车运输服务事宜达成一致，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双方共同遵守。

服务内容：

乙方向甲方提供封闭厢式货车、普通货车，车牌分别为\_\_\_\_\_、\_\_\_\_\_、\_\_\_\_\_部分货物运输，按照规定路线行驶。

1、货车采用班车运输方式。

2、国家法律规定节假日根据甲方需要发车。

3、货物由乙方负责安全，如发生车辆交通事故或货物被抢、被盗、被骗、被污染及遗失、损坏均由乙方负责。

### 第一条合同时间

\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 第二条结算方式

每月30日分别支付乙方下月汽车租赁费用，以计件制为准。

### 第三条甲方的义务

- 1、按照约定的时间准备好货物，确保托运货物符合国家法规
- 2、负责货物包装，并确保包装符合要求
- 3、负责货物的装卸工作
- 4、负责押车元的工资、保险
- 5、根据合同规定，按时支付工资、汽车租赁费用

### 第四条乙方的义务

- 1、确保运输车辆手续合法，车容整洁，货箱卫生
- 2、乙方向甲方保证按约定使用车辆
- 3、保证每辆车车辆保险为50万
- 4、确保司机手机24小时开机，并保证司机及时回复甲方信息追踪人员的查询

6、保守甲方的商业机密，不得对甲方客户进行业务接触

7、乙方要确保司机服从甲方指派人员的指挥

8、如果发生意外情况造成货物损坏、丢失或可能晚到等情况，要在10分钟内通知甲方

#### 第五条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不认真履行上述义务，造成经济损失的，除下列约定外，违约方要承担应付汽车租赁费用100%的违约责任。

4、乙方如不能按约定提供车辆使用，甲方另外租用车辆费用由乙方全额承担

#### 第六条合同的变更与解除

合同自签订起生效，甲乙双方若解除合同应提前30天通知对方。如遇国家政策发生变化或不可抗力因素，需要变更或中止合同的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本合同在履行过程发生纠纷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进行仲裁。

第七条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合同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 土方运输居间合同篇三

承租人(甲方):

出租人(乙方): 签订地点:

## 一、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 1、 在租赁期间内由甲方负责车辆的调配;
- 2、 向乙方提供乘车对象和行车路线;
- 3、 有权索要乙方车辆的行驶证, 保险及司机的驾驶证;有权对乙方车况进行检查;

## 二、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 1、 遵守交通法律法规, 遵守乙方的规章制度, 认真履行职责, 确保安全行车;
- 2、 服从甲方管理及工作安排, 积极配合甲方完成运务;
- 4、 坚持言行文明, 工作耐心细致, 树立良好的服务意识;
- 5、 负责出租车辆的检修、保养, 确保车况良好, 行驶安全;
- 7、 出租车辆的司机由乙方负责聘请, 司机的各项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

三、 租赁期限从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结算时由甲方财务部根据项目部每月上报的外雇车辆运输情况统计报表确定实际结算天数。

四、 租金结算方式: 该车每趟运输路线运输物品由甲方财务部根据项目部上报的车辆运输情况统计表确定租金。在甲方

使用期间内，车辆使用消耗的油料及过路过桥费由乙方承担，除此之外的车辆维修费、保养费、车辆保险、车辆违法罚款及车辆相应的手续费及车辆事故处理等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

五、租金的支付：租金在租赁期满二月内甲方财务部根据项目部每月上报的车辆运输情况统计表确定租金；现金支付给乙方，乙方须向甲方提供税务发票。

六、租赁车辆的调配由甲方负责，司机必须服从甲方的工作安排。司机不得私自出车。

七、租赁车辆事故处理：在租赁期限内发生事故全部由乙方处理，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车辆事故处理及车辆维修期间，乙方不得向甲方收取租赁费用。八、租赁车辆的维修：租赁车辆的维修由乙方负责，乙方需确保租赁车辆的性能良好。

九、甲方不得转租租赁车辆。

十、车辆租赁合同期满，甲人返还车辆的时间是：合同期满后壹周内。

十一、违约责任：一旦违约，则由违约方在一周内支付违约金伍仟元给对方。

(一)、提交 当地 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十三、其他约定事项：

1、乙方必须确保乙车辆的质量性能良好。

2、乙方须确保所聘用司机服从甲方的工作安排，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司机，乙方有义务更换司机。



甲方(公章): \_\_\_\_\_ 乙方(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土方运输居间合同篇四

邮码: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联络人: \_\_\_\_\_

职务: \_\_\_\_\_

联络电话: \_\_\_\_\_

邮码: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联络人： \_\_\_\_\_

职务： \_\_\_\_\_

联络电话： \_\_\_\_\_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根据承租方需要，同意将 辆危险货物运输车辆租给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使用，双方在平等、自愿、互惠、互利原则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经协商达成本租赁合同，并由双方共同遵守。

甲方根据乙方要求，将 辆危险货物运输车辆（以下简称租赁物），出租给乙方使用。租赁物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和使用地点详见下表。

乙方租用甲方车辆只限于在广东省内运载汽油、柴油、重油。

号牌号码

厂牌型号

发动机编号

车架号码

危运证号

在租赁期内，上表所列租赁物的所有权属于甲方。乙方对租赁物只有使用权，没有所有权。乙方不得在租期内对租赁物进行销售、转让、转租、抵押或采取其他任何侵犯租赁物所有权的行爲。

3.1 租金逐车按年计算用人民币支付，租金标准为 元/年，车辆租金不包括检测费、管理费、保险及所有证件年审、办理等费用。

### 3.2 租金支付方式:

乙方应在签订本合同后，车辆营运证办妥之日或通过年审完毕之日起5天内将车辆下年度租金一次性支付给甲方。

4.1 在租赁期内，由于国家法律法规和政府主管部门管理要求等非甲方可控制因素发生变化必须变更租金时，甲方用书面通知乙方这种变更并提出新的实际租金，乙方承认这种变更。

4.2 乙方延迟支付租金时，甲方将按照延付时间计算，每日加收延付金额的万分之五的滞纳金。

5.1 租赁物交货地点为，由甲方（或其代理人）向乙方交货，因国家法律、不可抗力和延迟发证等不属于甲方责任而造成赁物延迟交货时，甲方不承担责任。

5.2 租赁物到达交货地点后，乙方应在一天内检查租赁物，同时将签收盖章后的租赁物的验收收据交给甲方。

5.3 如果乙方未按前项规定的时间办理验收，甲方则视为租赁物件已在完整状态下由乙方验收完毕，并视同乙方已经将租赁物件的验收收据交付给甲方。如果乙方在验收时发现租赁物件的型号、规格、技术性能和证件等有不符、不良或瑕疵等情况时，乙方应在接货后立即将上述情况用书面通知甲方。

6.1 在租赁期内，乙方负责按照国家关于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要求进行进行车辆及运输管理。

6.2 在租赁期内，如发生与租赁物有关的任何事故或违法行为，均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例如因租赁物导致人、车、货或环境等受到的伤害或损失。

6.3 发生以上任何情况，都不影响本合同的继续执行和效力。

7.1 租赁物在租赁期内由乙方使用，乙方应负责日常维修、保养，使设备保持良好状态，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使用与维护保养记录应每月一次送甲方存档。

7.2 租赁物在使用等过程中发生的一切费用、税款，均由乙方负担。

8.1 乙方承担在租赁期内发生的租赁物的毁损（正常损耗不在此项）和灭失的风险。

8.2 在租赁物发生毁损或灭失时，乙方应立即通知甲方，甲方可选择下列方式之一由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其一切费用：

（1）将租赁物复原修理至完全能正常使用的状态；

（2）更换与租赁物同等型号，性能的部件或配件，使其能正常使用。

9.1 由乙方负责购买租赁物所有保险费用，甲方负责办理手续。

9.2 乙方必须购买的保险有车辆全额保险，以应付发生意外、事故所导致的风险及自然灾害所引起的租赁物的毁损风险。

9.3 在租赁期间，如发生保险事故，乙方应立即通知甲方和承保保险公司，并向甲方提供检验报告和有关资料，会同甲方向保险公司索赔。

10.1 在租赁期间，由甲方负责办理与租赁物有关的所有手续和证件，包括年审，保证车辆具备符合法律法规和政府主管部门要求的营运手续。

10.2 在租赁期间，甲方负责定期对乙方人员进行培训和指导，

安排乙方参加主管部门组织的活动，乙方必须配合和服从。

10.3 在租赁期间，甲方应协助、指导和监督乙方提高运输安全管理水平。甲方负责为乙方提供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定期进行检查，不定期抽查。

10.4 在租赁期间，甲方应积极配合乙方处理与租赁物有关的事故。

11.2 在租赁期间，乙方必须为危险货物运输车辆配置符合国家标准或主管部门要求的安全设施与防护器材，如灭火器、防火罩、静电接地带、卫星全球定位仪gps等。

11.3 在租赁期间，乙方必须遵守甲方依法制订的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接受甲方检查和监督。乙方对甲方提出的隐患整改意见，必须执行。

12.1 本合同一经签订，乙方即向甲方支付 元的租赁保证金，作为履行本合同的保证。

12.2 租赁保证金不计利息，在租期满时归还乙方或抵最后一期租金的全部或一部分。

12.3 乙方违反本合同任何条款时，甲方将从租赁保证金中抵扣乙方应支付给甲方的款项。

13.1 除本合同第四条所规定的条款外，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中途变更或解除合同，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条款处理。

13.2 乙方如不执行甲方的车辆运输安全管理要求或不支付租金或违反本合同的任何条款时，甲方有权采取下列措施：

(1) 要求乙方及时付清租金和其他费用的全部或一部分。

(2) 终止本合同，收回或要求归还租赁物件，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损失。

13.3 租赁物交货前，由于乙方违反本合同而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乙方应负责赔偿。

\_\_\_\_\_为本合同乙方的经济担保人。不论发生何种情况乙方未按照本合同的要求支付租金时或发生事故时，乙方经济担保人将按本合同约定支付乙方所欠租金，或负责妥善处理事故所需要费用。

### 第十五条 合同解除

双方确定，出现下列情形，致使本合同的履行成为不必要或不可能的，

可以解除本合同：

1. 发生不可抗力；
2. 国家和地方法规、规范和标准发生变化；
3. 政府部门主管部门管理要求和有关审批程序发生改变。

有关本合同的一切争议，甲乙双方及乙方的经济担保人应首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规的有关条款来解决。如不能解决时，按第（ ）项处理：

(1) 提交 仲裁委员会，按该委仲裁规则仲裁，仲裁费由败诉方承担。

(2) 由\_\_\_人民法院审理，诉讼费由败诉方承担。

14.1 本合同正本一式三份，自甲方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后生效。双方乙方经济担保人各执一份正本为凭，其他需要份数

由双方商定。

14.2 对本合同内容的任何修改、补充或变更采用书面形式，经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后生效。本合同修改、变更部分视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 委托代理人：（签名）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 委托代理人：（签名）

年 月 日

乙方经济担保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 委托代理人：（签名）

年 月 日

## 土方运输居间合同篇五

甲方（托运人）：

乙方（承运人）：

甲、乙双方经过协商，根据合同法有关规定，订立货物运输合同，条款如下：

一、合同期为一年，从 年 月 日起到 年 月 日为止。

二、上述合同期内，甲方委托乙方运输货物，运输方式为汽车公路运输，具体货物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价值、运费、到货地点、收货人、运输期限等事项，由甲、乙双方另签运单确定，所签运单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三、甲方的义务：

1、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对货物进行包装，没有统一规定包装标准的，应根据保证货物运输的原则进行包装，甲方货物包装不符合上述要求，乙方应向甲方提出，甲方不予更正的，乙方可拒绝起运。

2、按照双方约定的标准和时间向乙方支付运费。

### 四、乙方的义务：

1、按照运单的要求，在规定的期限内，将货物运到甲方指定的地点，交给甲方指定的收货人。

2、承运的货物要负责安全，保证货物无短缺、无损坏，如出现此类问题，应承担赔偿义务。

### 五、运输费用及结算方式：

1、运费按乙方实际承运货物的里程及重量计算，具体标准按照运单约定执行。

2、乙方在将货物交给收货人时，应向其索要收货凭证，作为完成运输义务的证明，持收货凭证与甲方结算。

3、甲方对乙方所提交的收货凭证进行审核，在确认该凭证真实有效且货物按期运达无缺失损坏问题后 10 日内付清当次运费。



六、甲方交付乙方承运的货物均系供应客户的重大生产资料，乙方对此应予以高度重视，确保货物按期运达。非因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造成货物逾期运达的，如客户追究甲方责任，乙方应全额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因发生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造成货物无法按期运达目的地时，乙方应将情况及时通知甲方并取得相关证明，以便甲方与客户协调。

七、运输过程中如发生货物灭失、短少、损坏、变质、污染等问题，乙方应按照以下标准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 1、货物灭失或无法正常使用的，按运单记载货物价格全额赔偿，如运单未记载价格的，按甲方同类产品出厂价格赔偿。
- 2、货物修理后可以正常使用且客户无异议的，赔偿修理费（包括换件费用、人工费及修理人员的往返差旅费等）。

八、出现合同第七条情况导致货物逾期运达的，乙方除按该条规定承担责任外，还应当同时执行本合同第六条的规定。

九、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按照合同法规定办理，发生争议提交北京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进行仲裁。

十、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持一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 乙方：

## 土方运输居间合同篇六

合同签订时间：\_\_\_\_\_年\_\_\_\_月\_\_日

甲、乙双方按照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双方友好协商，就乙方向甲方租赁设备

## 第一条、租赁设备的基本情况

1.1、租赁设备名称：\_\_\_\_\_

1.2、设备的规格型号：\_\_\_\_\_

## 第二条、租赁设备的服务范围

2.2、乙方向甲方租赁的设备仅限于在\_区域使用。

2.3、乙方向甲方租赁的设备用来运输的货物包含。

## 第三条、租赁价格结算方式：

3.1、租赁价格。

3.2、结算方式：根据乙方使用设备实际情况，乙方为甲方充值油卡相应油费以抵运费，充值油卡后若有剩余未结清运费，每季度末乙方按照未结清运费的50%结算给甲方，剩余未结清部分，年底一次结清。

3.3、其他。

## 第四条、租赁期限：

4.1、租赁期自\_\_\_年\_\_\_月\_\_\_日至\_\_\_年\_\_\_月\_\_\_日。

## 第五条、甲、乙双方权利、义务：

5.1、甲方租赁设备给乙方，甲方只负责设备的出租、设备的调度。车辆如果不服从甲方调度，第一次罚款200，第二次罚款500，第三次停运一周，三次以上，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关系。

5.2、乙方在设备租赁、使用过程中，应保证设备的完好；并且产生的所有责任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甲方不用承担

责任。

5.3、乙方只能在商定的范围内使用设备，不得超范围使用。

5.4、乙方租用甲方设备时，必须保证甲方设备不得损坏，如有损坏，需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5.5、其他。

第六条、其他约定事项：

6.1、本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发生纠纷，双方应友好协商。不能协调达成一致时，可以各自向所在地人民法院提出诉讼。

6.2、合同履行过程中经双方签字盖章确认后的传真、信件及补充协议等是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6.3、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执一份，经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 土方运输居间合同篇七

出租方：

承租方：

1. 拥有租赁车辆所有权。

2. 依合同向承租方计收租金及约定费用。

1. 向承租方交付技术状况良好、设备齐全的租赁车辆，以及租赁车辆行驶所需的有效证件。

2. 交接租赁车辆时如实提供车辆状况信息。

3. 对所获得的承租方信息负有保密义务。

4. 按时交纳养路费、运管费、保险费。

1. 按合同的约定拥有租赁车辆使用权。

2. 有权获知保证安全驾驶所需的车辆技术状况及性能信息。

1. 如实向出租方提供驾驶本、身份证、营业执照等证明资料。

2. 按合同约定交纳租金及其他费用。

3. 按车辆性能、操作规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使用租赁车辆。

4. 妥善保管租赁车辆，维持车辆原状。未经出租方允许，不得擅自修理车辆，不得擅自改装、更换、增设他物。任何车辆外观及对车体的改动，应事先争得出租方的同意。

5. 按规定期限对租赁车辆进行维修保养及年检、二维。

6. 保护出租方车辆所有权不受侵犯。不得转卖、抵押、质押、典当、转借、转租租赁车辆。

7. 租赁车辆发生交通事故、盗抢时，应协助出租方立即向公安、交管等部门报案并协助出租方办理相关手续。

8. 保证租赁车辆为合同登记的驾驶员驾驶。在租赁期内，如

承租方登记的信息发生变化，应及时通知出租方。

9. 租赁期限内使用过程中的'过桥费，停车费由承租方承担。

1. 租金标准与租赁期限

车辆牌号：\_\_\_\_\_

租金标准□\_\_\_\_rmb/月

租赁期限\_\_\_\_\_

车辆牌号：\_\_\_\_\_

2. 租金为每月人民币\_\_\_\_\_元整。

3. 乙方在每月十日前支付上月的费用，如乙方逾期十天未付，须按日加付其租金3%的滞纳金。甲方在收到租金后，须在三天以内提供有效的，正式的发票。

4. 乙方须在\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向甲方交付一个月的租金作为押金，在合同到期后甲方须退还给乙方。

1. 政府政策重大变化，不可抗力以及其他无法归究于承、租双方的原因造成的损失，依照有关法规和公平原则双方协商解决。

出租方未能履行向承租方提供约定的车辆、服务等义务时，应承担下列违约责任：

1. 维修、救援后租赁车辆仍无法恢复使用功能，出租方应提供相当档次替换车或采取其他措施。

2. 因承租方原因造成车辆损坏的，出租方应严格依照汽车维修规定的标准收取修车费用。

承租方不能按合同约定交纳费用、使用租赁车辆、保管租赁车辆，应承担下列违约责任：

1. 逾期交纳租金的，每逾期一日按应交租金总额的0.5%交纳滞纳金。

2. 承租方有下列行为的，出租方有权解除合同：

(1) 提供虚假信息。

(2) 拖欠租金或其他费用。

(3) 转卖、抵押、质押、典当、转借、转租租赁车辆或确有证据证明存在上述危险。

(4) 确有证据证明承租方利用租赁车辆从事违法活动的。

3. 不按车辆性能或操作程序使用而造成的租赁车辆修理、停运损失；承担因过失被保险公司拒绝赔偿的损失。

4. 未经出租方同意而擅自改装、更换、增设他物等改变租赁车辆原状造成的损失。

5. 非出租方原因导致车辆被第三方扣押的责任。

承、租双方可对本合同内容以书面形式予以增加，细化作为补充条款，但不得违反有关法规及政策规定，不得违反公平原则。补充条款中含有不合理地减轻或免除本合同条款中规定应由出租方承担的责任内容的，仍以本合同为准。

1. 承租方如要求延长租期，须在合同到期前提出续租申请，出租方有权决定是否续租。

2. 本合同项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如协商未果，可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或向双方选定的仲裁机构提请仲裁。

1. 本合同自签字盖单自日起生效.
2. 本合同一式两份，出租方与承租方各执一份.

出租方：

地址：

代表人：

签署日期：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承租方： 地址： 代表人： 签署日期： 联系人： 联系电话：

## 土方运输居间合同篇八

乙方(承运方)： \_\_\_\_\_

经甲、乙双方协商，根据合同法相关规定，制定吊车货物运输合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惠的原则，就甲方委托乙方办理货物运输事宜协议如下：

### 一、合同期限

从\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终止。

二、吊车类型及数量：8吨、16吨、25吨，共计4台。

### 三、租赁金和付款方式

1、每日以一个台班起算，不够一个台班的按每小时结算；

3、付款方式：工程完工后结算。结算方式：转帐

#### 四、运输货物内容

甲方委托乙方托运品为：本公司所有运输货物，起运地点至：根据需要再定，甲方委托乙方运输货物，运输方式为汽车公路运输，具体货物的名称、规格、数量、价值、到货地点、收货人、运输期限等事项，由甲、乙双方另签运单确定，所签运单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五、甲方的义务

1、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对货物进行包装，没有统一规定包装标准的，应保证货物运输的原则进行包装，甲方货物包装不符合上述要求，乙方应向甲方提出，甲方不予更正的，乙方可拒绝起运。

2、按照双方约定的标准和时间向乙方支付运费。

#### 六、乙方的义务

1、按照运单的要求，在规定和限期内，将货物运到甲方指定的地点，交给甲方指定的收货人。

2、承运的货物要负责安全，保证货物无短缺、无损坏，如出现此类问题，应承担赔偿义务。

#### 七、运输费用及结算方式

1、运费按甲方实际承运货物的里程及重量计算，具体标准按照运单约定执行，收费标准按(800元/百公里)计算，运费的结算必须有乙方安排专人结算。

2、乙方在将货物交给收货人时，应向其索要收货凭证。作为完



成运输义务的证明，持收费凭证与甲方结算相关费用。

3、乙方先垫付运费。累计垫付运费30000元时，和甲方以现金方式结算，由甲方一次性全额付清。

4、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拖延结算运费，如甲方拖延结算运费累计\_\_\_\_\_万元，乙方有权停止货物运输。由此造成的停产、停工等一切损失由甲方承担。

5、乙方提供运输发票。

八、因下列原因造成的损失，乙方不承担赔偿责任

1、属于政府征用或罚没的；

2、不可抗力；

3、货物本身的性质所引起的变质、减量、破坏或毁灭；

4、包装方式或容器不良，但从外部无法发现；

5、包装完整，标志无异状，而内件短少；

6、货物的合理损坏：，

7、托运人或收货人的过错；

8、合同一方由于自然灾害、战争和其它由双方事后认可的不可抗力事件影响到本合同履行时，应采取电话、电报或传真等通知另一方。当不可抗力事故停止或消除后，双方应立即恢复合同正常履行。

九、违约责任

1、运输过程中如发生货物灭失、短少、损坏、变质、污染等

问题或无法正常使用的，按运单记载货物价格全额赔偿，如运单未记载价格的，按甲方同类产品出厂价格赔偿。

2、甲乙双方在对方不知情或不同意的情况下，不能将运输权交给他人承运，如有一方违约，赔偿给对方违约金10万元。造成的损失将由违约方承担。

十、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按照《合同法》规定办理，发生争议提交吴忠市仲裁委员会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仲裁或通过司法途径解决。

十一、本合同在签订合同之日起生效。甲乙双方共同遵守。

十二、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 土方运输居间合同篇九

承租方(以下简称甲方)：

出租方(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公平和诚信的原则，甲乙双方就渣土运输车辆租赁事项协商一致，达成以下协议：

封闭式渣土运输车 辆。

甲乙双方商定以月租方式租赁。

每台 元/月

租用期为两个月，超出的时间不满一个月，按月租单价除以30天为单价计算。

每天工作时间为12个小时，如超出时间，双方再具体商议。

甲方每月支付乙方90%的车辆租赁费，租赁期满后十天内结清尾款。

经甲方通知进出场时间为准。

- 1、渣土运输车辆租赁期间的燃油费由甲方负责；
- 2、渣土运输车辆的维修费、司机工资、生活费及声音操作损失由乙方负责；
- 3、甲乙双方约定每台运输车辆每月有两天的维修保养时间；
- 7、乙方车辆应尽量在施工期进行维护保养，以保证甲方施工工期要求。

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结清尾款之日终止。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 土方运输居间合同篇十

甲方(出租方):

乙方(承租方):

甲方有德龙货车一辆,愿意租给乙方使用,为约定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现就货车租赁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甲方有德龙货车一辆,动力380马力,车高2.2米,宽2.8米,车身高15米。牵引车车牌豫n21611□挂车车牌豫na722□车辆经营使用中,状况良好。

车辆租用期限为一年,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年租金三十七万元人民币。车辆租用费按月交纳,首付租金贰万元,以后的1至12个月的租赁期内,在每21号前,乙方需向甲方交纳当月租金叁万元人民币,共计三十万元。

1、在下述如何一种情况发生时,出租方有权随时随地收回所租车辆,已收取的款项在计算所有损失后多退少补。

(1)承租方利用所租车辆从事违法犯罪活动。

(2)承租方将所租赁车辆转让、转租、出售、抵押、质押。

(3)从事其它有损出租方车辆合法权益的活动。

(4)未经出租方书面许可,在车辆租赁期限结束后拖欠还车。

在以上情况下给出租方造成经济损失的,承租方应作相应赔偿。

2、不承担租赁车辆于租赁期间引发的第三者责任。

- 3、其它的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出租方应有的权利。
- 4、按合同约定提供技术状况良好各种证照及规费齐全的车辆。
- 5、租赁期间对车辆使用情况及客户信誉实施监控。
- 6、国家强制执行不让流动车辆租赁除外。

- 1、于租赁合同规定的租赁时段拥有所租赁车辆的使用权。
- 2、对租赁车辆承租前已有的损伤不承担赔偿、维修义务。

3、在租赁合同书签署之日以现金方式全额缴纳贰万元的首付款。

4、自行承担租赁期内所租车辆的燃油、司机、过路桥、修车保养(两万公里必须保养一次，后桥及后轮五十天内保养)等一切费用。

5、租期内应严格遵守国家各项法律法规，并承担由于违章、违法肇事等行为所产生的全部责任及经济损失。

6、承租方必须承担由于承租方行为带来的其他经济损失。

7、协助出租方在租赁期内办理车辆保险事故的定损、理赔。

1、出租方已就租赁车辆提供相应保险。

2、承租方应在交通事故发生的`24小时内及时通知出租方，出租方有义务协助承租方对有关事故进行处理。事故处理期间不影响本合约的执行。

3、由于承租方的原因造成的保险公司拒赔及免赔的所有损失及相关费用由承租人承担。

4、车辆发生保险事故，造成车辆损害的，承租方应对车辆进行修复或更新。

除重大政策性变化或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违反合同的规定致使合同不能全部履行的，除赔偿相应经济损失外，还应向另一方支付合同未履行部分租赁金额总20%的违约金。承租方应按双方签定的还车时间及时交还租赁车辆，每逾期交还一日，除继续计收租金外，需另外交付日租金20%的违约金。

本合同的变更和解除，必须经租赁双方签署书面协议方能有效。

有关本合同之一切争议，首先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解决不成，任何一方可向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本合同一式二份，由出租方、承租方各执一份。

出租方(签字盖章)： 承租方(签字盖章)：

日期： 日期：